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5-051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极实业”）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方涛、王毅勃、张光明、李佳颐、胡嘉琦、王晓宏、方晶、王成，其中王晓宏、方晶、王成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 1 名，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职工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则对于独

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要求，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与能力。王晓宏女士和方晶先生均已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王成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但已书面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尽快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公司已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为了确保董事会正常工作，第十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附件：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方涛：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无锡市北塘区外经局科员；无锡市国资委干部人事处（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团委副书记；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资产管理部部长、副总裁、党委委员；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挂职）；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和风险管理部（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挂职）。

现任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无锡市总工会副主席（挂职）；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毅勃：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电子工业部第十一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处副处长、总设计师、北京设计中心副主任、北京分院副院长、总体工艺工程设计院院长、微电子工程技术副总监、微电子工程技术总监、工业总院常务副院长、技术本部高级委员、副院长、工业总院院长、工业总院二院院长、电子高科技工程事业部总裁、发展总部主任、副总经理（高级副院长）、执行院长。

现任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太极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蔚点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四川华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毅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1,41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光明：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富士胶片（苏州）有限公司高级主管；天弘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佰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新义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制造总监、工会主席；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现任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太极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光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佳颐：女，1989年2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律证券事务部法务管理、风控及法律事务部副部长、职工监事；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副部长、董事会秘书；无锡产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国开金属资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三角低空飞行服务保障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展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国开金属资源（海南）有限公司监事。

现任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及法律事务部部长；无锡产发金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日托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国楷商贸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佳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胡嘉琦：女，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苏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计划财务部员工、风险合规部贷后管理；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投资发展二部副部长；飞而康快速制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现任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嘉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晓宏：女，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造价师、高级审计师。曾任郊区物资局机电设备公司主办会计；南长区南信审计事务所项目经理；无锡中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发起人；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无锡太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长；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晓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方晶：男，198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从事专职律师工作。曾任湖北中和信律师事务所助理律师；上海盛联律师事务所律师。

现任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成：男，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无锡微电子科研中心设计工程师；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八研究所六

部副主任、副总工程师、副所长、产业专务；无锡中微爱芯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无锡中微晶园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科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产业部部长、副总经理；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副主任。

现任海速芯（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